

3.3

FRIDAY

馬太福音

3:1-12

那時，施洗者約翰來到猶太的曠野傳道。他說：「悔改吧，因為天國快實現了！」約翰就是先知以賽亞所說的那個人；先知說：在曠野有人呼喊：為主準備他的道路，修直他要走的路徑！約翰穿著駱駝毛的衣服，腰間繫著皮帶；吃的是蝗蟲和野蜜。群眾從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境，和約旦河一帶來到他跟前。他們承認自己的罪，約翰就在約旦河為他們施洗。（太3:1-5）

施洗約翰的服事

施洗約翰離群索居，在曠野傳道，召人悔改並為悔改的人施洗。其實施洗約翰的父親撒迦利亞是祭司，在城中的聖殿服事，但施洗約翰卻在曠野服事，穿著駱駝毛衣、繫皮帶，吃蝗蟲野蜜維生，這可不是什麼戶外文青風，而是苦修的寫照。

約翰野人般的模樣，與列王記下1章8節中「身穿毛衣，腰束皮帶」的以利亞十分相似。在猶太信仰傳統中，以利亞與彌賽亞再臨被聯繫在一起，而在新約聖經，施洗約翰與耶穌（彌賽亞）的關係，則被巧妙地連結到這段經典之中。

施洗約翰所傳的是悔改的道，而悔改的洗禮，也與猶太人常態性的宗教生活有一段差異，接受悔改的洗，也提醒著猶太社群，要放下原本的宗教認知、拋棄過往窠臼，謙卑悔改承認自己的罪人，預備自己等候拯救者到來。這也再次告誡我們：若想見證天國的實現，人就必須悔改。



呼召人的上主，我要認罪悔改歸向祢。
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